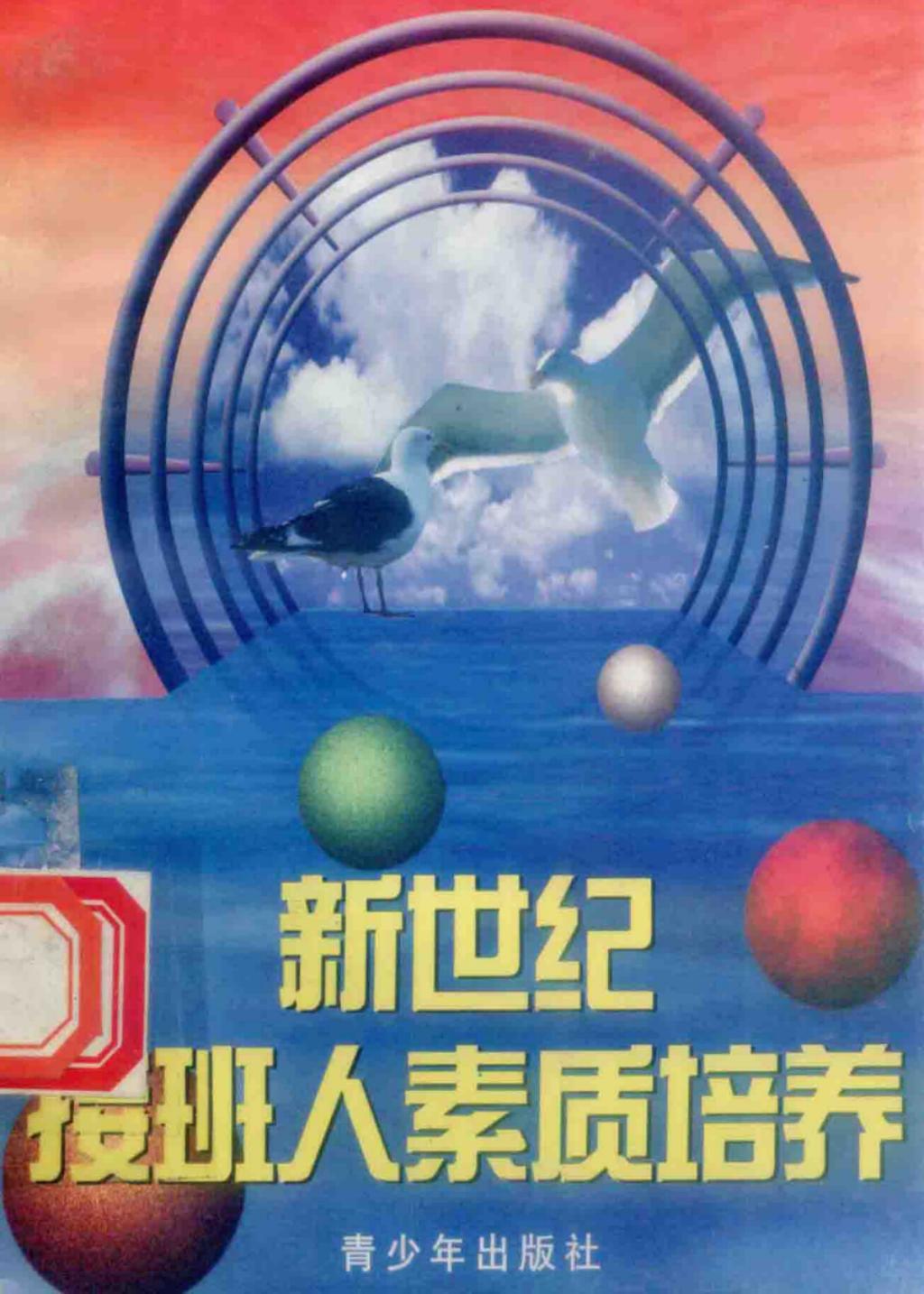


⑨ 处事素质



新世纪

接班人素质培养

青少年出版社

新世纪接班人素质培养

(9)

处世素质培养

青少年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人生的意义

论不免一死	(4)
归于尘土的天堂	(9)
人生的快乐	(12)
人生的交友	(20)
交友的审慎	(28)

第二章 人生处世的方法

克己忍让	(33)
适时独处	(35)
知足常乐	(37)
沉默是金	(40)
摆脱苦恼	(43)
抛弃自卑	(45)
不卑不亢	(46)
从容自若	(48)
执著追求	(50)
守口如瓶	(52)
攀亲拉故	(54)
一诺千金	(55)
豁然大度	(57)

委婉相劝	(59)
吃亏是福	(61)
从善如流	(63)
礼貌待人	(65)
自我介绍	(67)
以物表意	(69)
化怒为力	(71)

第三章 外圆内方的处世

(74)

第四章 处世基本常识

接待	(76)
会议	(83)
交谈	(86)
赠礼	(99)

第一章 人生的意义

人生在世，究竟为的什么？究竟应该怎样？这两句话实在难回答的很，我们若是不能回答这两句话，糊糊涂涂过了一生，岂不是太无意识吗？自古以来，说明这个道理的人也算不少，大概有数种：第一是宗教家，像那佛教家说：世界本来是个幻象，人生本来无生；“真如”本性为“无明”所迷，才生出一切生灭幻象；一旦“无明”灭，一切生灭幻象都没有了，还有什么世界，还有什么人生呢？又像那耶稣教说：人类本是上帝用土造成的，死后仍旧变为泥土；那生在世上信从上帝的，灵魂升天；不信上帝的便魂归地狱，永无超生的希望。第二是哲学家，像那孔、孟一流人物，专以正心、修身、昌家、治国、平天下，做一大道德家、大政治家，为人生最大的目的。又像那老、庄的意见，以为万事万物都应当顺应自然；人生知足，便可常乐，万万不可强求。又像那墨翟主张牺牲自己，利益他人为人生义务。又像那杨朱主张尊重自己的意志，不必对他人讲什么道德。又像那德国人尼采也是主张尊重个人的意志，发挥个人的天才，成功一个大艺术家、大事业家，叫做寻常人以上的“超人”，才算是人生目的；什么仁义道德，都是骗人的说话。第三是科学家。科学家说人类也是自然界一种物质，没有什么灵魂；生存的时候，一切苦乐善恶，都为物质界自然法则所

支配；死后物质分散，改变一种作用，没有连续的记忆和知觉。

这些人所说的道理，各个不同。人生在世，究竟为的什么，应该怎样呢？我想佛教家所说的话，未免太迂阔。个人的生灭，虽然是幻象，世界人生之全体，能说不是真实存在吗？人生“真如”性中，何以忽然有“无明”呢？既然有了“无明”，众生的“无明”，何以忽然都能灭尽呢？“无明”既然不灭，一切生灭现象，何以能免呢？一切生灭现象既不能免，吾人人生在世，便要想想究竟为的什么，应该怎样才是。耶稣教所说，更是凭空捏造，不能证实的了。上帝能造人类，上帝是何物所造呢？上帝有无，既不能证实；那耶稣教的人生观，便完全不足相信了。孔、孟所说的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只算是人生一种行为和事业，不能包括人生全体的真义。吾人若是专门牺牲自己，利益他人，乃是为人而生，不是为自己而生，决非个人生存的根本理由；墨子的思想，也未免太偏了。杨朱和尼采的主张，虽然说破了人生的真相，但照此极端做法，这组织复杂的文明社会，又如何行得过去呢？人生一世，安命知足，事事听其自然，不去强求，自然是快活的得。但是这种快活的幸福，高等动物反不如下等动物，文明社会反不如野蛮社会；我们中国人受了老、庄的教训，所以退化到这等地步。科学家说人死没有灵魂，生时一切苦乐善恶，都为物质自然法则所支配，这几句话倒难以驳他。但是我们个人虽是必死的，全民族是不容易死的，全人类更是不容易死的了。全民族全人类所创的文明事业，留在世界上，写在历史上，传以后代，这不是我们死后连续的记忆和知觉吗？

照这样看起来，我们现在时代的人所见人生真义，可以明

白了。今略举如下：

(一)人生在世，个人是生灭无常的，社会是真实存在的。

(二)社会的文明幸福，是个人造成的，也是个人应该享受的。

(三)社会是个人集成的，除去个人，便没有社会；所以个人的意志和快乐，是应该尊重的。

(四)社会是个人的总寿命，社会解散，个人死后便没有连续的记忆和知觉；所以社会的组织和秩序，是应该尊重的。

(五)执行意志，满足欲望（自食色以至道德的名誉，都是欲望），是个人生存的根本理由，始终不变的（此处可以说“天不变，道亦不变”）。

(六)一切宗教、法律、道德、政治，不过是维持社会不得已的方法，非个人所以乐生的愿意，可以随着时势变更的。

(七)人生幸福，是人生自身出力造成的，非是上帝所赐，也不是听其自然所能成就的。若是上帝所赐，何以厚于今人而薄于古人？若是听其自然所能成就，何以世界各民族的幸福不能够一样呢？

(八)个人之在社会，好像细胞之在人身，生灭无常，新陈代谢，本是理所当然，丝毫不足恐怖。

(九)要享受幸福，莫怕痛苦。现在个人的痛苦，有时可以造成未来个人的幸福。譬如正义的战争所流的血，往往洗去人类或民族的污点。极大的瘟疫，往往促成科学的发达。

总而言之，人生在世，究竟为的什么？究竟应该怎样？我敢说道：个人生存的时候，当努力造成幸福，享受幸福；并且留在社会上，后来的个人也能够享受。递相授受，以至无穷。

论不免一死

我们因为有这个会死的身体，便遇到一些严重的后果：第一，我们不免一死；第二，我们有一个肚子；第三，我们有强壮的肌肉；第四，我们有一个好奇的心。这些事实各有其根本的特质，所以对人类文化的性质具有极重大的影响。因为这种现象真是太明显了，我们反而不曾想起它。可是如果我们不把这些后果看得清清楚楚，便不能了解我们自己和我们的文化。

我们大家无论贵贱，身躯总是五六尺高，寿命总是五六十年的。我疑心世间的一切民主政治，一切诗歌和一切哲学，都是以这个上帝所定的事实为出发点的。在大体上说来，这种办法是十分妥当的。我们的身子不太高也不太矮。至少我对于我这五尺四寸高的身躯是十分满意的。同时，五六十年在我看来又是很悠长的时期，事实上五六十年便是两三个世代了。依照造物的安排办法，当我们出世的时候，一些年老的祖父在相当时期内死掉了，当我们自己变成人家的祖父的时候，我们看见小婴儿出世了。这办法看来真是再好也没有。这里的整个哲学便是基于下边这句中国俗语：“家有千顷良田，只睡五尺高床。”一个国王看起来似乎也需要一只超过七尺长的床，而且他到晚上也非到那里去躺着不可。所以，我是跟国王一样幸福的。无论一个人多么富裕，超过《圣经》中所说的七十年的限度的，并不很多。活过七十岁在中国便称为“古来

稀”，因为中国有一句诗：“人生七十古来稀”。

关于财富，情况也是如此。大家对这个尘世都有份儿，可是没有一个人拥着尘世的抵押权。因此我们对此生可以抱着比较轻快的态度，我们不是这个尘世的永久住户，而是过路的旅客。我们大家都是这个尘世的旅客。地主和农场雇工一样，都不是田地的主人。这种观念减少了“地主”一词的意义。没有一个人实实在在地拥有一个房子，也没有人实实在在地拥有一片田地。正如一位中国诗人说：

量尽山田与水田，
只留沧海和青天；
如今那有闲州渚，
寄语沙鸥莫浪眠！

人类很少能够体会死的平等的意义。世间如果没有死，甚至圣海伦娜(St·Helena)对于拿破仑也毫无意义，而欧洲真不晓得要变成个什么样子。世间如果没有死，我们便不会有英雄豪杰的传记，纵使有的话，那些传记的作者也一定会表示一种较不宽恕，较无同情的态度的。我们宽恕世界的伟人，因为他们已经死了。他们一死，我们便觉得已经和他们平等。每个葬礼的行列都带着一面旗帜，上面写着“人类平等”等字。万里长城的建造者，专制魔王秦始皇，焚书坑儒，制定“腹诽”处死的法律来。中国被压迫的人民在下面那首讲到秦始皇之死的歌谣里，表现着多么伟大的生之欢乐啊：

秦始皇奄僵,(注)①

开吾户,

据吾床,

饮吾酒,

唾吾浆。

餐吾饮,

以为粮,

张吾弓,

射东墙,

前至沙丘当灭亡!

·八音叶乐乐章六·

人类喜剧的意识,以及人类的诗歌和哲学的资料,就是由这种歌谣里产生出来的。那个看到死亡的人也看到人类的喜剧意识,而很迅速地变成诗人了。莎士比亚使哈姆雷特追寻着亚历山大的高贵的尘土,“后来他发现人家拿它去塞一个啤酒桶的漏洞,亚历山大死了;亚历山大埋葬了;亚历山大变成尘土了;尘土便是泥土;我们拿泥土来做粘土;他所变成的粘土为什么不可以拿去塞一个啤酒桶的漏洞呢?”莎士比亚在写这段文字时,已经变成一个深刻的诗人。莎士比亚让李查王二世谈到坟墓、虫儿和墓志铭,谈到皇帝死后,虫儿在他的空头颅中大开朝廷的滑稽剧,或者谈到“一个购买田地的大买主,有着他的法令,他的具结,他的罚金,他的双重证据和他的

① 注:在中国历史学家的心目中,这些歌谣是先知的预言,是上天借人民的声音表现出的预言,所以这首歌谣中的动词都是将来式的。秦始皇后来的确死于沙丘。

收回权，结果他虽化了如许罚金(fines)却仍变成一个“满是精细的尘土的良好的头顶”(“fine pate full of fine dirt”)，莎士比亚在这些地方是表现着最优越的喜剧意识的。奥玛开俨(Omar Khayyam——十世纪波斯诗人——译者注)及其中国人贾凫西(别名木皮子，一位隐居的中国诗人)，都是由死亡的意识里得到他们的诙谐心情，及对历史的诙谐解释的，他们指着那些在皇帝的坟墓里居住着的狐狸来发挥他们的理论。庄子的全部哲学，也是基于他看见一个骷髅时的言论的；中国的哲学到庄子的时候，才第一次包藏着深刻的理论和幽默成分：

庄子之楚，见空髑髅，髡然有形。檄以马捶，因而问之曰：“夫子贪生失理，而为此乎？将子有亡国之事，斧钺之诛，而为此乎？将子有不善之行，愧遗父母妻子之丑，而为此乎？将子有冻馁之患而为此乎？将子之春秋，故及此乎？”于是语卒，援髑髅，枕而卧……

庄子妻死，惠子吊子，庄子则方箕踞鼓盆而歌。惠子曰：“与人居，长子老身死不哭亦足矣，又鼓盆而歌，不亦甚乎！”

庄子曰：“不然。是其始死也，我独何能无慨然！察其始而本无生，非徒无生也而本无形，非徒无形也而本无气。杂乎芒芴之间，变而有气，气变而有形，形变而有生，今又变而之死，是相与为春秋冬夏四时行也。人且偃然寝于巨室，而我噭噭随而哭之。自以为不通乎命，故止也。”

我以为当我们承认我们人类不免一死的时候，当我们具备一种时间消灭的意识的时候，诗歌和哲学这两样东西才开始产生出来。这种生命消灭的意识是藏在中国一切诗歌以及西洋一部分诗歌的背后——人生根本仅是一场梦；我们划着船，在一个落日余晖照耀着的明朗的下午，沿着河流划下去；花不常好，月不常圆，人类加入了动植物界的永久行列在前进着，出世，长成，死亡，把空位让给别人。人类只有在看透这尘世生存的空虚时，才开始大彻大悟起来。庄子说，他有一次梦见自己变成蝴蝶，当他在梦中的时候，他觉得他能够展起翅膀来飞翔，一切都是真实的，可是当他醒转来的时候，他又觉得他是庄子，而庄子是真实的。后来他陷入了沉思中，不知道什么才是真实的东西，不知道到底他是庄子在梦做蝴蝶，抑是一只蝴蝶在梦做庄子。所以，人生真是一场梦，我们人类更像旅客，乘着船沿着永恒的时间之河流直驶下去，在某一处上船，又在另一处离船，以便其他在河边等候的旅客可以上船。如果我们不觉得人生是一场梦，或是一段过路的旅客所走的旅程，或仅是一个演员不知在做戏的舞台，那么，关于人生的诗歌便有一半不会存在了。一位中国学者刘达生写信给他的朋友说：

世间极认真事，曰“做官”；极虚幻事，曰：“做戏”；而弟曰甚愚。每于场上遇见歌哭笑骂，打诨插科，便确认为真实；不在所打扮古人，而在此扮古人之戏子。一一俱有父母妻儿，一一俱要养父母活妻儿，一一俱靠歌哭笑骂，打诨插科去养父母活妻儿，此戏子乃真古人

也。又每至于顶冠束带，装模作样之际，俨然自道一真官；天下亦无一人疑我为戏子者！正不知打恭看坐，欢颜笑口；与夫作色正容，凛莫敢犯之官人，实即此养父母活妻儿，歌哭笑骂，打诨插科、假扮之戏子耳！乃拿定一戏场戏目，戏本戏腔，至五脏六腑，全为戏用，而自己亦不觉为真戏子，悲夫！

归于尘世的天堂

既然大家都是动物，所以我们只有在正常的本能上，获得正常的满足，我们才能够获得真正的快乐。

我们的生命总有一日会灭绝的，这种省悟，使那些深爱人生的人，在感觉上加添了悲哀的诗意图调，然而这种悲哀却反使中国的学者更热切深刻地要去领略人生的乐趣。我们的尘世人生因为只有一个，所以我们必须趁人生还未消逝的时候，尽情地把它享受。如果我们有了一种永生的渺茫希望，那么我们对于这尘世生活的乐趣，便不能尽情地领略了。吉士爵士(Sir Arthur Keith)曾说过一句和中国人的思想不谋而合的话：“如果人们的信念跟我的一样，认尘世是唯一的天堂，那么他们必将更竭尽全力，把这个世界造成天堂。”苏东坡的诗中有“事如春梦了无痕”之句，因为如此，所以他那么深刻坚决地爱好人生。在中国的文学作品中，常常可以看到这种“人生不再”的感觉。中国的诗人和学者，在欢娱宴乐的时候，常被这种“人生不再”“生命易逝”的悲哀感觉所烦扰，在花前月下，常有“花不常好，月不常圆”的伤悼。李白在《春夜宴桃李园序》一篇赋里有着两句名言：“浮生若梦；为欢几何？”王羲之在和

他的一些朋友欢宴的时候，曾写下《兰亭集序》这篇不朽的文章，它把“人生不再”的感觉表现得最为亲切：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修禊事也。群贤毕至，少长咸集。

此地有崇山峻岭，茂林修竹；又有清流激湍，映带左右，引以为流觞曲水，列坐其次，虽无丝竹管弦之盛，一觞一咏，亦足以畅叙幽情。

是日也，天朗气清，惠风和畅。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所以游目聘怀，足以极视听之娱，信可乐也。

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或取诸怀抱，晤言一室之内；或因寄所托，放浪形骸之外。虽取舍万殊，静躁不同，当其欣于所遇，暂得于己，快然自足，曾不知老之将至。及其所之既倦，情随事迁，感慨系之矣！向之所欣，俯仰之间，已为陈迹，犹不能不以之兴怀。况修短随化，终期于尽！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岂不痛哉！

每览昔人兴感之由，若合一契，未尝不临文嗟悼，不能喻之于怀。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悲夫！故列叙时人，录其所述。虽世殊事异，所以兴怀，其致一也。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文。

我们都相信做人总是要死的，一支烛光，总有一日要熄灭的，我认为这感觉是好的。它使我们清醒；使我们悲哀；它也使某些人感到一些诗意。此外还有一层最为重要：它使我们

能够坚定意志,去想过一种合理的、真实的生活,随时使我们感悟到自己的缺点。它也使我们心中平安,因为一个人的心中有了那种接受恶劣遭遇的准备,才能够获得平安。由心理学的观点看来,它是一种发泄身上储力的程序。

中国的诗人与平民,即使是在享受人生的乐趣时,下意识里也常有一些好景不常的感觉,例如在中国人欢聚完毕时,常常说:“千里搭凉棚,没有不散的阵子。”所以人生的宴会便是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古巴比伦国王,以强猛、骄傲、奢侈著称)的宴会。这种感觉使那些不信宗教的人们也有一种神灵的意识。他观看人生,好比是宋代的山水画家观看山景,是给一层神秘的薄雾包围着的,或者是空气中有着过多的水蒸气似的。

我们消除了永生观念,生活上的问题就变得简单了。问题就是这样的:人类的寿命有限,很少能活到七十岁以上,因此我们必须把生活调整,在现实的环境之下,尽量地过着快乐的生活。这种观念是儒家的观念。它含着浓厚的尘世气息,人类的活动依着一种固执的常识而行,他的精神,就是桑泰雅拿所说,把人生当作人生看的“动物信念”。根据这个动物的信念,我们可以把人类和动物的根本关系,不必靠达尔文的帮助,也能作一个明慧的猜测,这个动物的信念,使我们依恋人生——本能和情感的人生。因为我们相信:既然大家都是动物,所以我们只有在正常的本能上,获得正常的满足,我们才能够获得真正的快乐。这包括着生活各方面的享受。

人生的快乐

人生之享受包括许多东西：我们自己的享受，家庭生活的享受，树、花、云、弯曲的河流、瀑布和大自然形形色色的享受，此外又有诗歌、艺术、沉思、友情、谈话、读书的享受，后者这些享受都是心灵交流的不同表现。有些享受是显而易见的，如食物的享受，欢乐的社交会或家庭团聚，天气晴朗的春日的野游。有些享受是较不明显的，如诗歌、艺术和沉思的享受。我觉得不能够把这两类的享受分为物质的和精神的，一来因为我不相信这种区别，二来因为我要作这种分类时总是不知适从。当我看见一群男女老幼在举行一个欢乐的野宴时，我怎么说得出在他们的欢乐中哪一部分是物质的，哪一部分是精神的呢？我看一个孩子在草地上跳跃着，另一个孩子用雏菊在编造一只小花圈，他们的母亲手中拿着一块夹肉面包，叔父在咬一口多汁的红苹果，父亲仰卧在地上眺望着天上的浮云，祖父口中含着烟斗。也许有人在开留声机，远远传来音乐的声音和波涛的吼声。在这些欢乐之中，哪一种是物质的，哪一种是精神的呢？享受一块夹肉面包和享受周遭的景色（后者就是我们所谓诗歌），其差异是否可以很容易地分别出来呢？音乐的享受，我们称之为艺术，吸烟斗，我们称之为物质的享受。可是我们能够说前者是比后者更高尚的欢乐吗？所以，在我看来，这种物质上和精神上的欢乐的区别是混乱的，莫明其妙的，不真实的。我疑心这分类是根据一种错误的哲

学理论，把灵和肉严加区别，同时是我们对真正的欢乐没有做过更深刻更直接的研究。

难道我的假定太过分了，拿人生的正当目的这个未决定的问题来做论据吗？我始终认为生活的目的就是生活的真享受。我用“目的”这个名词时有点犹豫。人生这种生活的真享受的目的，大抵不是一种有意的目的，而是一种对人生的自然态度。“目的”这个名词含着企图和努力的意义。人生于世，所碰到的问题不是他应该以什么做目的，应该怎样实现这个目的，而是要怎么利用此生，利用天赋给他的五六十年的光阴。他应该调整他的生活，使他能够在生活中获得最大的快乐，这种答案跟如何度周末的答案一样地实际，不像形而上学的问题，如人生在宇宙的计划中有什么神秘的目的之类，那么只可以作抽象而渺茫的答案。

反之，我觉得哲学家在企图解决人生的目的这个问题时，是假定人生必有一种目的的。西方思想家之所以把这个问题看得那么重要，无疑地是因为受了神学的影响。我想我们对于计划和目的这一方面假定得太过分了。人们企图答复这个问题，为这个问题而争论，给这个问题弄得迷惑不解，这正可以证明这种工夫是徒然的、不必要的。如果人生有目的或计划的话，这种目的或计划应该不会这么令人困惑、这么渺茫、这么难于发现。

这问题可以分做两问题：第一是关于神灵的目的，是上帝替人类所决定的目的；第二是关于人类的目的，是人类自己所决定的目的。关于第一个问题，我不想加以讨论，因为我们认为所谓上帝所想的东西，事实上都是我们自己心中的思想；那